

德化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

2023年11-12月份责任督学督导要点

一、全县各级各类学校

(一) 思政工作落实情况。①心理健康教育：各校是否按要求配备标准化心理健康辅导室，按照先定场所挂牌后逐步建设的原则，建设标准化心理健康辅导室；②思想政治教育：各校是否加强学生的思想道德教育、劳动教育，引导学生树立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；是否加强对不良行为、严重不良行为学生的管理教育。③团建队建工作：学校开展团建、队建情况，各校是否发挥共青团、少先队组织的作用，开展富有特色活动。

(二) 秋冬季传染病防治工作落实情况。①检查学校是否开展秋冬季传染病防治工作宣传；②检查晨午检及病因跟踪、上报落实情况。

(三) 食品安全工作落实情况。①学校食堂食品采购环节、运输环节、储存环节、加工环节等是否存在卫生和安全隐患；②

排查“预制菜”是否进校园。

(四) 校园安全工作落实情况。①是否开展每日下课5分钟安全教育(查看记录单或随机检查班级)?是否对学校特殊群体(重点学生、辍学生)有针对性的开展安全宣传教育?是否对校园消防安全有针对性的开展专项排查治理(特别对宿舍、食堂操作间),是否存在私拉乱接电线?②防恐防暴工作是否进一步提高?防校园欺凌工作是否再加压(小学高年级、中学,职校是否常态化开展小矛盾纠纷化解,有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是否重点关注研判)?③学校“三防”建设情况(安保设施设备是否健全、校内监控是否全覆盖无死角、重点时间段保安员是否持械上岗履职),一键报警器是否与公安机联网?是否按“在岗履职”工作要求,常态化开展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排查治理?

(五) “控辍保学”工作落实情况。了解未到校学生实际情况及学校采取的劝返工作措施。

二、全县义务教育阶段学校

检查教学常规管理、“五项管理”、“双减”工作落实情况:

①通过查阅资料、实地巡查等方式,督查学校是否根据“五项管理”“双减”有关要求扎实推进各项工作?重点督查学校是否根据《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》开足开齐科学、信息科技、综合实践活动等课程?任课教师是否按课程表上课?②通过巡查课堂,检查教师上课及学校课后服务“2+N”实施情况:学校是否落实“2+N”开展丰富多彩的社团活动?是否落实阳光体育锻炼时间?课后服务时间是否集中补课或讲授新课?③通过查阅资料、走访座谈等方式,督查学校是否存在教师布置机械性、惩

罚性作业情况？是否按要求严格控制作业的总量和时长？教研组是否将作业设计纳入教研体系？

三、全县小学和幼儿园

督查小学、幼儿园幼小衔接工作落实情况：小学和幼儿园落实幼小衔接工作是否做到“五有”（即有实施方案、有组织机构、有人员分工、有具体活动、有互动学校）？是否围绕《德化县关于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的实施方案》和两个“指导要点”建立完善幼小互访制度？是否把幼小衔接作为教研工作的重要内容纳入教研计划，定期开展幼小衔接专题教研？是否通过家长学校、专题报告、家长沙龙等多种渠道，全方位促进衔接工作向深度和高度延展？

四、全体负责督学：

根据德化县教育局、德化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《德化县中小学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（2023-2025年）实施方案》德教〔2022〕120号有关“责任督学每年应对督导工作进行总结”的刚性要求，每一位责任督学应做好本学年度（2023.1-2023.12）开展责任区督学挂牌督导检查工作总结（基本情况、主要成效、存在问题、整改建议），要求于12月25日前通过平台“通知管理”向教育督导室赖礼烽督学发送工作总结，其中兼任义务教育及其他学段的责任督学，只需提交开展“五项管理”“双减”工作督导情况工作总结。

请各责任督学于12月25日前完成本次督导任务，督导结束后及时通过管理平台“常规管控”上传《整改通知书》（“检查阶段”—“新建检查结果”），并同时上传到教育云盘（“公共

文件” — “教育督导室” — 《整改通知书》 — “2023 年 11 - 12 月份”) 指定文件夹中。

德化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

2023 年 11 月 23 日

